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劉佳蕙
電話：03-5216121#343
電子信箱：010242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1015007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10150074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1015007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考試院會同行政院民國111年9月23日修正發布之各機關職稱及官等職等員額配置準則第8條及第5條附表三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1年9月30日部法四字第1115492889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新竹市政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人事室 111/10/04 09:16



1110004097

有附件